

2023年偏见的读后感 名著傲慢与偏见读后感(大全5篇)

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偏见的读后感篇一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我喜欢上了奥斯丁，喜欢上了他的'讽刺艺术，喜欢上了他的现实主义。他那不矫揉造作的语言风格让我酣畅淋漓，对现世的感慨，对人物的抨击，这一切的一切都让我为之倾倒。不得不说，他真的是以为很伟大的作家。

接触《傲慢与偏见》是初二时，某天在家闲来无聊时，偶然发现了这本书，这本让我到如今都不能忘怀的书。从开始的不以为然到现在的神魂颠倒，它让我领悟到了很多很多。我曾孜孜不倦的奋读它到深夜，也曾为了它和老妈打了几个月的“游击战”，她藏我找，不亦乐乎。如今再次翻开这本书，一些回忆又涌上心头。

我喜欢伊丽莎白的直率，她的才情、她的人生态度、她的生活理念都令我折服，尽管在当时那个社会，这一切都是不被允许的，都是违反社会常理的，但这些品格却让读者们深深领悟到了人生。

偏见的读后感篇二

“凡是有钱的单身汉，总想娶位太太，这已经成为一条举世公认的真理”——《傲慢与偏见》简·奥斯汀(英)。

书中写到班纳特五个女儿中的三女儿伊丽莎白和贵族达西印

爱情故事，这一个简简单的青年爱情故事让本我对那个时代的人伦道德有了另一种理解。

起初多到了班纳特一家五女待嫁的状态，首先讲述了伊丽莎白姐姐吉英，在彬格莱到来时深深坠入了爱情河但是由于彬格莱的妹妹对达西先生的爱意，他劝阻哥哥和达西离开了小镇，由此他的爱情受到了阻碍，故事读到这里我发现书中的每个人物都纷纷代表了一个阶层，那么吉英也代表的是一种传统的英国女性，不敢主动追求爱情只是被动接受或被动选择，在彬格莱走后她非常的伤心，却又不肯袒露心声，没有对现实生活所带来的困难进行反抗，不敢主动追求爱情，直到最后她过于伤心，将心事告诉了伊丽莎白，在伊丽莎白的鼓励下，她选择勇敢的去面对现实带来的困难，主动去找了彬格莱先生，追求了爱情，最终她收获了爱情。

这在我看来，作者要告诉在那个年代的读者，现实生活并不能代表什么，面对爱情应该敢于突破传统的束缚，这个开头的爱情故事标志着新兴阶级开始追求自己的权利，而这里伊丽莎白便代表的是一种新兴阶级敢于拒绝男性的爱情敢于追求想要的爱情，可能在那个年代的英国，婚姻代表的东西是一种荣誉，但是伊丽莎白的出现，也表示着新兴阶级的反传统，以追求自由恋爱作为一种标志，她们也取于同贵族相斗争，取于同传统父母之命相斗争，对贵族地位的达西先生表达不满，也许正是因为这一点吧达两先生对她有了几分欣赏，而其中伊丽莎白的父亲则和她是一类人给予了伊丽莎白很大的支持，而达西先生在我看来代表那个时代有着贵族身份的新阶层，他敢于打破传统的家规来追求爱情，他并不认为取一个乡村姑娘会怎样，那些所谓贵族颜面，在他放下偏见之后都变成了炮灰，在那个有贵族身份的年代仿佛一切都变得不那么重要。只要“我”是贵族那么在我的观念里是决对不能平区联姻的，而达西伊丽莎白做到了，当然也鼓励吉英和彬格莱做到了。伊丽莎白和达西的爱情同时也预示着新兴阶级的'日益壮大，开始反抗旧传统。

书中还有几个次要人物我不一一介绍，但是他们代表的都是传统的婚姻以及传统的恋爱，也正是他们的出现让故事更加使人深思。

两个人相爱的概率经相关研究表明只有0.000049，那么两个相互讨厌的人相爱的概率是小之又小。这个故事诠释了傲慢与偏见的相遇，达西先生刚到小村上的时候，看不上这里所有的女孩，一身傲慢，而他讽刺这里人的话语也被伊丽莎白听见，使她对达西也有了偏见，于是本应和平相识的两人，便在这不和平的误会中相识了，这也许暗示着那个年代的两个阶级的人对相互的态度。但是故事开始转变则是因为达西先生开始转变了自己的态度，他在一次次地与伊丽莎白的争吵中，发现了自己的错误，他对伊丽莎白的念念不忘使他放下傲慢，他的行动则又使伊丽莎白放下了偏见，于是两人最终坠入爱河。

可是爱情的道路哪有那么顺畅，就在二人私定终生的时候，出现了另一阶层，那便是英国传统贵族，也就是达西的姑姑，她对乡村里的伊丽莎白很是不喜欢，而且她不相信乡村家庭的教育能叫出什么样的孩子，她认为娶伊丽莎白进家门是一件非常耻辱的事情，伊丽莎白对于达西家人的话的打击下最终已是无奈，不知所措。

第二天，一个雾气朦胧的早晨她早早醒来，她裹着薄被，无助的走到篱墙旁，在她的眼里像梦一样的身影渐渐从远处走来，伴着朝阳的升起，他的身影越来越清楚，他的步伐越来越坚定，带着希望，那正是达西。二人不顾所有人的反对最后走向了婚姻的殿堂。新兴阶级是那么的坚定，就像升起的朝阳充满生机充满希望，达西从晨曦中走来，从与社会阶级思想的对立面走来，走向伊丽莎白，走向精神与肉体的同一归属。

美好莫过于你从晨曦中走来，你的傲慢是我偏见的根源，如果你不选择消除傲慢，那我也不选择放下偏见，这也许就是

人一生中最过意不去的执念，晨曦永不来。

偏见的读后感篇三

作为一个读书者，最大的乐趣便是能品读一本好书了！古今中外，许许多多的爱书的人都有这样一个共同的感受：漫步在浩如烟海的书籍中，形形色色的书种类繁多，但是却总是分辨不出它们内在的精神内涵的区别。众人的推选，我费尽心思挑选了一本可以称得上上乘的世界古典名著——《傲慢与偏见》！

这本书为什么深受广大读者喜爱呢？主要是这本书不同于其他的外国名著，将过多的笔墨投身于景色的壮丽和社会的纷杂繁复中去，而是用微观的笔调，写出了作者生活的那一个小世界，来淋漓尽致的展现当时的社会风情和社会风貌，真是管中窥豹，以小见大啊！

初次品读这本书，我还以为它是一本幽默小说，但其实不然。文中，“一个英俊的男人总是要配对一个漂亮的女人”，但是这本书却不是这样说的！仅仅是把金钱是金钱至上的观念，由于这本书中使人们感觉到当时欧洲社会的黑暗，以及人们价值观的`扭曲。

“富有的单身男子肯定想要娶一位太太，这是举世公认的真理。”这句话是流传于这本书中的一句名言，它也生动的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实——对于男人，他们并不挑剔，不挑剔长相，不挑剔品格，更不挑剔性格，只是看中他手中厚厚的一沓钞票？其实这在中国也是十分常见的，回首往事，我们可以看到任何一个文明的发展都要经历浴火的淬炼，但是任何一个感情的发展，绝不可能是因为钱而生存的！他也需要个人的品格以及性格的磨练。

文中所记叙的那些婚姻事件看起来很搞笑，但是却在幽默之

中说明了真理，在真理之中，又道出了社会的风貌百态。其实，《傲慢与偏见》并不仅仅是对那爱情故事的描写，更表现的是从这样简简单单的平凡生活中，英国整个世纪的社会百态，人情世故。

偏见的读后感篇四

因为班主任布置的经典小说的任务，我拿起了一直放在书架上的那本“外国名著”。——但是我并不喜欢。

对于我来说，那些枯燥的名著里并不会像现在言情小说里的轰轰烈烈，所以我一直对于名著有些抵抗。我也不知是不是先入为主的观念，所以让我觉得其他小说也理应如此。

但是当我翻开第一页的时候，我就有些惊讶，它并不像是其他小说一样开头就开始叙述感情线——也许是现在感情线主流小说的原因吧。

简·奥斯汀的《傲慢与偏见》语言非常精练，在故事方面有很大的空间，给人一个无限的遐想空间。若真用漂亮的词语来形容，我便要说：作者深厚的文字功底让我感觉像是做了一场梦，梦里如同掠过竹林的风，带给我竹林般的清凉，泉水般的清澈，让人随时随地沉迷于其中。

我能选择这本小说，应当是因为里面的爱情故事。当今的社会，有太多美好、不美好的故事了，所以当我每次觉得社会冷漠，并没有我想的那么温暖的时候，我就会寄情与网络上的言情小说，便一发不可收拾。

可是当我看完了这本书，我真心觉得——当初的想法错了。

这个世上的事情，总要是看自己用什么角度去看的。在这部描写爱情与婚姻的小说里，和我当初看的文章大相径庭。小说围绕班奈特太太如何把五个女儿嫁出去的主题展开。书中

一共写了四队青年男女的结合，作者一一加以比较，批判，爱憎分明的阐述了自己的爱情与婚姻观。富有傲慢的达西和睿智具有反叛精神的伊丽莎白，温柔体贴的简和有权有势的宾利，以及莉迪亚和威克姆，夏洛蒂与柯林斯。

不同的文体风格让我感受了不同的样子，如同一位叫做伊丽莎白的孩子所追求的一样——面包、玫瑰。若两者不可得兼，舍玫瑰而取面包者也。

有的时候，这才是现实，即使我们还不能理解，但是终有一天会面临压力。可是心中追求爱、追求美的欲望却不会停滞。

书中的平等。《傲慢与偏见》，这个书名便是在平等的观念下产生的。

取其精华去其糟粕，让我们回归眼下，期待能看到更多发展的雏鹰。

“根据我的书本知识，我坚信傲慢是一种流弊，人性在这一方面极为脆弱，因为我们很少有人不因为自己的某种品质或者其它什么而沾沾自喜、洋洋自得，不管这种品质是存在于真实中，还是仅仅存在于想象中。虚荣和傲慢尽管常被用作同义词，实际上却是两回事。一个人可能傲慢但不虚荣，傲慢是我们对自己的评价，虚荣则是我们希望别人如何评价我们自己。”

偏见的读后感篇五

《傲慢与偏见》是世界闻名的小说，不过，这本书我却从来都没看过，因为我觉得傲慢与偏见这个书名听起来我就不喜欢看了。

直到一次偶然的的机会，在我朋友强烈的推介下，我满腹狐疑后，才决定看完之后再对此书下一个自己的定论。在这种想

法推动下，我花了一些睡觉时间将它看完，于是对它的看法大为改观。不过，我这里所谓的改观，并非指完完全全、彻彻底底地改变了原先的看法。我所谓的改观，是指现在才发现它并非毫无优点。

先说说我发现的优点吧。从风格上看，它有与众不同之处，这是毫无疑问的，大多数书都是从男性的角度看世界，即使是《简爱》和《呼啸山庄》，也基本上从男性的角度来写，而《傲慢与偏见》则明显地充满了女性思想色彩，包括世界观及生活方式。这一点在写作内容上得到最好体现：假如是男作家，写出的作品大多具有惊险色彩(只是强弱一些的问题)，而本书中，最激动人心的一段也不过是威克姆与伊丽莎白之妹私奔(而且结局并不悲惨)，作者能想到的最恶劣的行径，也只是一些人与人之间的简单欺骗；贯穿全文的一件事就是母亲如何嫁女儿。这一系列的事实，都表现了这本书的女性化，而这类书在那个时代当然极少，所以我认为这是本书极大的成功之处。

一部好的小说应当可以反映一个时代的风貌，就这一点而言，此书也表现得相当成功。读了这本书，头脑中不难形成当时欧洲女性社会的状况所有女子都以嫁出去作为一种荣誉，而不管嫁给谁，婚娶成了妇女唯一的人生目标，真正的感情既少见，又难以被理解，作者深刻揭露与批判的正是这些。

谈到缺点，我想与其他书作比较：就运用语言的能力而言，它不及《基督山伯爵》；就故事的曲折丰富性而言，它不及《乱世佳人》；就表现社会现实的高度而言，它不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就人物心理描写而言，它不及《呼啸山庄》。虽然这些缺陷很大程度上是由它要描写的社会现实决定的，但一本名著出现这么多的漏洞，毕竟是太过分了。

读完这本书，我极想将它与《乱世佳人》进行完全深入的对比。这两本书在故事内容，情节发展上太相似了，就连人物选取也如出一辙：达西对应瑞德，伊丽莎白对应斯佳丽，宾

利对应维希礼，简对应媚兰。前两者间关系都由感情封冻到暖化，再到热烈；后两者的感情则始终如一。唯一不同之处是，前者以和平为背景，后者以战争为背景。所以我将《傲慢与偏见》称为和平版《乱世佳人》，试想，让宾利处在乱世，他必然会与维希礼一样落魄。相反，维希礼在开始时也是十分体面的绅士。

但在感情的激烈斗争与转化上，《傲慢与偏见》完全无法与《乱世佳人》对比，《乱世佳人》以战争为背景，那么感情冲突自然容易表现，尤其是战争的宏大场面(例如亚特兰大溃退，北军围城)，这一幕幕都是如此激动人心，以至于读者难以释卷。这些对《傲慢与偏见》来说是无法达到的艺术效果。对整场战争及战后的社会问题，《乱世佳人》也都表现得很成功，于是这本书的境界也就由儿女私情升华为对国家、对社会的深刻思索，这些也是《傲慢与偏见》的匮乏的东西。

看完《傲慢与偏见》后，我觉得这本书虽然没有达到我心中好书的地位，但是也确实是一本不错的小说。